



琼瑶



六个梦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琼瑶全集·第七辑

六个梦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本书由皇冠文化集团授权，仅限于中国大陆地区发行。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六个梦/琼瑶著. —北京：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，2015.1

（琼瑶全集·第七辑）

ISBN 978-7-5302-1407-7

I. ①六… II. ①琼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4）第125945号

序 写在《六个梦》之前

《六个梦》，开始执笔是一九六三年五月中旬，那时，我刚刚写完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《窗外》，觉得写长篇小说十分吃力，而想换一种方式，写几篇可单独成立，也可合而为一的中篇。于是，我收集了六个梦的资料，用一个老人说故事的序幕，展开六个不同的恋爱故事。

关于这六个故事，有的略有事实根据，有的纯属虚构。相同之点，是都以悲剧结束，时间则发生在民国初年至抗战胜利这一阶段。写这六篇小说时，我曾遭遇许多困难，列如时代背景和地方色彩的描写，格于我自己的经验太少，难免会有许多错误。所以，读者发现错误时，还希望能原谅及指正。

我写作经验尚浅，《六个梦》的风格只是一种尝试。我不想借这六个梦来暗示甚么，也没有特别的含意，仅仅想述说出六个故事。当您空闲的时候，夏日的黄昏，和冬夜的灯前，希望它能帮助您度过一段悠闲的时光。

《六个梦》曾在《皇冠》杂志上连载，从去年八月起，至今年一月止。这期间，收到不少读者来信鼓励，当此单行本出版之时，我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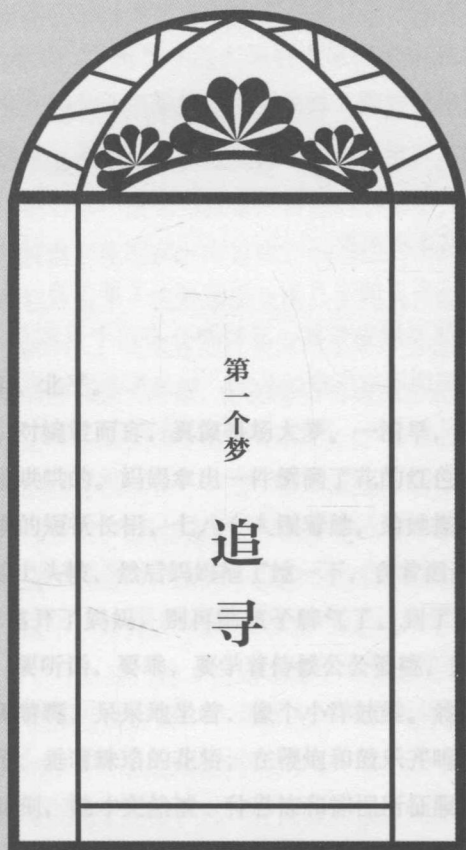
此一并致谢。

琼瑶

一九六四年二月十九日

目录

1	序 写在《六个梦》之前
1	第一个梦 追寻
37	第二个梦 哑妻
77	第三个梦 三朵花
115	第四个梦 生命的鞭
151	第五个梦 归人记
187	第六个梦 流亡曲
217	尾声



第一个梦

追寻

追寻

民国初年，北平。

那一天，对婉君而言，真像是场大梦。一清早，家里挤满了姨姨姑姑，到处乱哄哄的。妈妈拿出一件绣满了花的红色缎子衣服，换掉了她平日穿惯的短袄长裙，七八个人围着她，给她搽胭脂抹粉，戴上珠串珠花，遮上头帔，然后妈妈抱了她一下，含着泪说：

“小婉，离开了妈妈，别再闹孩子脾气了。到了那边，就要像个大人一样了，要听话，要乖，要学着侍候公公婆婆，知道吗？”

婉君紧闭着嘴，呆呆地坐着，像个小洋娃娃。然后，她被硬塞进那个挂着帘子、垂着珠珞的花轿，在鞭炮和鼓乐齐鸣中，花轿被抬了起来。直到此刻，她才突然被一种恐怖和惊惶所征服，她紧紧地抓住轿杆，“哇”的一声哭了起来，拼命叫妈妈。于是妈妈的脸在轿门口出现了，用非常柔和的声音说：

“小婉，好好地去吧，到那儿，大家都会喜欢你的。别哭了，当心把胭脂都哭掉了。”

轿子抬走了，妈妈的脸不见了。她躲在轿子里，抽抽噎噎地一直到周家大门口。然后糊糊涂涂地，她被人搀了出来，在许许多多陌生

人的注视下、评论下，走进了周家的大厅。

她一直记得那红色的地毯，就在那地毯上，她被人拉扯着，扶掖着，和一个十三四岁的漂亮的男孩子拜了天地，正式成为周家的儿媳。事后她才知道和她拜堂的那个神采飞扬的男孩子，并不是她的丈夫，而是她丈夫的大弟弟仲康。她的丈夫伯健那时正卧病在床，而由仲康代表他拜了天地。这种提前迎娶被称作冲喜。或者，她真的是一颗福星，无论如何，她进门后，伯健的病却果然好了。

那一天，婉君才刚八岁。

她在以后许许多多的岁月中，始终忘不了那个第一天。她还清楚地记得，当她参拜了祖先公婆，又被命令见这个见那个，在她眼前，全是些陌生人。那顶凤冠压得她头痛，她是那么惶惑紧张而害怕，渴望着能够回到母亲身边去。最后，她终于被搀进一间小巧精致的卧房，好几个中年妇人伴着她，她却在那房里哭得肝肠寸断，她想爸爸，想妈妈，想她忘记带来的布娃娃。那几个妇人拼命哄她，给她糖果、饼干，但她依然不停地哭着。于是，一个小男孩突然钻进了人群，一只手里握着一大串鞭炮，另一只手拿着燃炮的香，用一对骨碌碌转着的、又大又黑的眼睛好奇地望着她。

她忘了哭，呆呆地看着这个男孩子，他穿着件很漂亮的青缎长衫，却撩起了下摆，掖在裤子里。露出里面的黑缎裤子，上面全是灰尘。他眉毛上有一道黑烟，一直延长到鼻梁上，面颊上被泥土和汗水糊得一塌糊涂，加上那乌溜溜的大眼睛，是那么滑稽，那么好笑。那些中年妇人抓住了这个男孩子，一个说：

“好哦，三少爷，刚才你妈到处找你来见新嫂嫂，你跑到哪里去了！看！这个新娘子就是你的大嫂，快叫呀！”

那男孩子扭着身子，不肯叫，嘴里嘟嘟囔囔的，半天后，才突然问：

“做新娘子为什么要哭哩？”

“不知道呀，你劝劝好吗？”一个妇人开玩笑地说。

那男孩望着婉君挑眉毛，耸鼻子，做了半天思索考虑的样子，忽然对她说：

“你别哭，我拿我的叫蝓蝓给你玩！”

大家都笑了起来，那男孩被笑得不好意思了，从人缝里一溜就钻走了。这就是婉君第一次见到叔豪。伯健的小弟弟，比婉君大一个月零三天，那时候也只有八岁。

从此，婉君开始了一段全新的生活，头几天，她必须试着去熟悉她的新环境和新家人，夜里就缩在被窝筒里哭。但是，立即，她发现，周家上上下下都那么和气可亲，她的婆婆待她和女儿一般，嘘寒问暖，无微不至。仲康和叔豪觑着空儿就来拉她玩。斗蟋蟀，捉蝓蝓，看金鱼，喂小鸟。婆婆显然有命令，要大家陪她玩，使她冲淡离开母亲的悲哀。果然，没多久，她就能适应于她的新环境了。主要的，是仲康和叔豪两个小兄弟的功劳，他们带着她在花园中奔逐嬉戏，无论如何，她到底只是个孩子，而孩子与孩子之间，友谊是十分容易建立的。

到周家一个月之后，她才见到她的丈夫。那是一个晴朗的早晨，她的婆婆——也就是周太太——牵着她的小手，把她带进一间十分雅洁的房间里。房子中，四壁都是书架，有一张巨大的书桌，上面养着一盆早菊。房里充满了药香，和一种淡淡的檀香气息，使人神清气爽。在一张紫檀木的大床上，斜靠着一个十八九岁的青年。周太太把婉君牵到床边，微笑着说：

“伯健，见见你的媳妇。”

婉君局促地站在床前，虽然年纪小，却已懂得羞怯，她模糊地明白，这个男人与她有着切身的关系，至于其他，她实在是似懂非懂。她垂首而立，不敢抬头。周太太轻轻地拍了她的肩膀一下，对伯健说：

“和你的媳妇交交朋友吧！我到厨房看看今天有新鲜东西吃没有。”然后，她弯下身子对婉君说，“这是你的健哥哥，陪他谈谈天，等他病好了，他才会带你玩呢！”

周太太走了出去，留下婉君在伯健床边手足无措地站着。好半天，房间里静悄悄的，什么声音都没有。然后，伯健伸手轻轻地托起了婉君的下巴。婉君被迫抬起头来，看到了一张年轻而俊美的脸，虽然清癯消瘦，却有对炯炯有神的眼睛和挺直的鼻梁。薄薄的嘴唇，很温和，很秀气。他审视着她，眼光里有着激赏和震惊。然后，他非常非常柔和地问她：

“你的名字叫婉君？”

她点点头。

“你几岁？”

“八岁。”她低声说。

“八岁！”他自言自语地说，“才八岁！”

他怜恤地望着她，默默地摇头，轻声说：“假如不幸我死了，这就是个最年轻的寡妇了！”他再度摇摇头，是对这种婚俗摇头。然后，他温和地拉起她的一只手，笑笑说：

“念过书没有？”

“爸爸教过我《千字文》和《三字经》，另外还念了《列女传》。”婉君说。

“很好，以后可以和仲康、叔豪一块念书，程老师教得很好，让他教你念念《千家诗》和《唐诗三百首》。”

婉君没说话，伯健拍拍床沿，示意让她坐上去。她坐了上去，初见面的局促已经好多了，伯健仔细地望她，赞美地说：

“你很美，很可爱！婉君，别怕我，我会说许多故事给你听，你喜欢听故事吗？”

婉君点点头，就这么一刻儿，她已感到和伯健十分亲切了。从这一天起，婉君开始和仲康叔豪一块儿念书。晚上，就到伯健房里消磨一两小时。伯健会考察她白天所念的，并细心地指导她。没多久，她就热爱起她的新生活来。

二

这天下午，婉君在她的房间里背《千家诗》，这是早上才教的一首七律：

一片花飞减却春，风飘万点正愁人；且看欲尽花经眼，莫厌伤多酒入唇。江上小棠巢翡翠，苑边高冢卧麒麟；细推物理须行乐，何用浮名绊此身。

她知道必须背出来，并把意义弄清楚，要不然，晚上伯健会不高兴。伯健对她，督促得比那个家中的西席程老师还严。正背着诗，窗外一个小影子一闪，叔豪趴在窗子上，脑袋伸到窗槛上来叫她：

“喂！婉妹，出来！我捉了两个大蟋蟀，斗得才好玩呢！快来看！”在周家，周太太觉得婉君尚小，距离和伯健圆房的日子还早得很，让两个弟弟叫她大嫂怪别扭的，所以仲康和叔豪都叫她婉妹，下人们则含含混混地叫她小姐，或是婉小姐。好在这家庭中只有三个男孩子，没有女孩，叫小姐，也不会和别的人弄混。

婉君开了门走出去，叔豪跑过来，一把拉住她的手就向前跑，穿

过了月洞门，到了花园里，在金鱼池旁边的山子石下，仲康正蹲在那儿，用一株小草逗弄笼里的蟋蟀。叔豪叫着说：

“别把我的蟋蟀放跑了！”

“它们打累了，居然讲和了。”仲康笑嘻嘻地说，他有两道浓眉，这一点，和他的哥哥弟弟都不同。眼睛则是周家的祖传，大、黑而漂亮。宽宽的额，略嫌宽阔的嘴，整天嘻嘻哈哈的，有一股满不在乎的劲儿。婉君喜欢听他摇着脑袋念书，哼哼唧唧的，酸酸溜溜的，又带着满脸调皮的笑，使人看了就要发笑。程老师曾说：三兄弟里就以仲康的资质最高，叔豪是块璞玉，尚未雕琢，伯健则充满才气，超凡脱俗，与两个弟弟又不同了。

“没听说蟋蟀会讲和的。”叔豪嘟着嘴说，一面走过去看。

婉君蹲下身子来，山子石边有一潭积水，仲康帮她挽了挽裙子，以免沾湿。她好奇地看着笼子里那个褐色的小东西。现在，它们正各守在一个角落里，彼此遥遥相对，互相打量着，一面高举着它们的触须。叔豪摘了一枝狗尾草，拼命去拨弄它们，嘴里乱七八糟地叫着：

“打呀！没有用的东西，是好汉就不怕死！去呀！打呀！将军们！快点！”

但，那两个将军却仍然株守着它们的据点，丝毫没有进攻的意思。婉君也弄了一枝草来拨，和叔豪的小脑袋靠在一起。叔豪看看没有办法，就提起笼子来，对里面大吹起气，然后一怒之下，干脆把笼子摔了，气呼呼地说：

“两个没用的东西！”

婉君靠在山子石上笑，仲康看到一只墨蝶一直在婉君的头顶上盘旋，就轻轻地说：

“婉妹，别动！”

婉君站住不敢动，那只墨蝶飞了一阵，果真停在婉君的肩膀上了。

仲康蹑手蹑脚地来捉，没提防叔豪冲了过来，嚷着说：

“又逮着了一个！”

原来叔豪一直在山子石底下挖蟋蟀，这会儿又捉到一个，顿时兴高采烈地冲过来，拿给婉君看。这一跑一叫，那只蝴蝶立即惊飞了，婉君气得一跺脚说：

“都是你！跑什么嘛！好好的一只蝴蝶都给你吓跑了！谁要看你的蟋蟀嘛，又不好看又不好玩！”

叔豪愣住了，瞪着两个大圆眼睛，傻呵呵地望着婉君，半天之后才无精打采地说：

“原来你不喜欢看蟋蟀呀？我还以为你喜欢呢！要不然我才不去捉呢！我早就玩腻蟋蟀了！”说着，他把手里那只蟋蟀扔得远远的。仲康耸耸肩，笑着对婉君说：

“我知道你喜欢什么。”

“喜欢什么？”叔豪又兴冲冲起来，伸着小脑袋问，“告诉我，我帮你去捉！”

“你喜欢——”仲康咧着张大嘴，笑嘻嘻地说，“大哥讲的故事，是不是？”

“讲故事，”叔豪神气活现地说，“我也会讲！”

“你会讲？”仲康发生兴趣地说，“讲一个来听听看！”

“嗯，”叔豪伸伸脖子，皱皱眉头，又用舌头舔舔嘴唇，想了半天说，“从前有一只乌鸦，它呀，捡到一个红果果，它就把它吃掉了，嗯……红果果是脏的，它就肚子痛了，它妈妈就骂它了，它就哭了。就——完了。”

仲康大笑了起来，竖着大拇指说：

“讲得好！”

婉君把头仰了仰：

“不好听！”

“下次我讲好听的给你听！”叔豪说。接着又愣了愣，突然说：“婉妹，你是大哥的媳妇，是不是？”

婉君红了脸。叔豪用手扯扯她的衣服，嘟着嘴说：

“余妈说，你将来就是大哥一个人的，我们就不能跟你一起玩了，因为你是大哥的媳妇。婉妹，赶明儿我大了，你也做我的媳妇好吗？”

“傻话！”十三岁的仲康又大笑了起来。

婉君对叔豪眨了一下眼睛，对于媳妇两个字也懂得害羞，她笑着用手指羞叔豪，唱起一支北方的童谣来，一面唱，一面跑开：

小小子，
坐门墩，
哭哭啼啼要媳妇，
要媳妇干吗？
点灯，说话！
吹灯，做伴！
明天早上起来给我梳小辫！

唱着，她已经跑了老远了，仲康在后面喊：

“婉妹！小心石头！”

可是，来不及了，脚下石头一绊，她就栽倒了下去。仲康赶过来，一把扶起了她，她憋着气，直皱眉头，用手压在膝盖上。仲康撩起她的裙子，里面，一条葱绿色的绸裤子勾破了一大块，膝盖上正沁出血来。仲康让她坐在石头上，安慰地说：

“别怕！”

就俯下头去，用土法把她伤口里的污血吸出来，然后仰着脸看